

# 江西省教育厅教学教材研究室文件

赣研室字〔2024〕28号

## 关于举办 2024 年体育、美术、心理健康、综合实践活动中片教研交流活动的通知

各相关设区市教育局相关教研部门：

为了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《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的意见》《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》（中办发〔2020〕36号）教育部关于印发《中小学综合实践活动课程指导纲要》（教材〔2017〕4号）《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生心理健康工作专项行动计划（2023—2025年）》（教体艺〔2023〕1号）《江西省基础教育扩优提质行动实施方案》文件精神，不断深化学校课堂改革，总结交

流和各地中小学教学改革取得的经验、做法和成果。根据工作计划，决定下半年举办 2024 年体育、美术、心理健康、综合实践活动连片教研交流活动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 **一、交流活动主题**

进一步提高课堂质量，切实发挥优秀教师的示范引领作用，推动新课程和课堂教学改革深入进行。

## **二、交流活动学科、学段**

小学体育与健康、小学美术、小学心理健康、中小学综合实践活动。

## **三、交流活动内容、形式**

### **(一) 交流活动内容**

小学体育与健康：基本运动技能—移动性技能的练习方法；

小学美术：基于江西省地方文化情境的美术课程探究；

小学心理健康：小学生习惯养成与能力品质培养；

中小学综合实践活动：基于考察探究或社会服务等方式的课程实施。

### **(二) 交流活动形式**

小学体育与健康、小学美术、小学心理健康、进行现场课展示交流，每节课时长为 40 分钟，上课人数为学校的整班人数。中小学综合实践活动形式为说播课，时长为不超过 25 分钟，其中播课堂实录为 7—10 分钟。

本次活动将对现场课进行点评、研讨及专题讲座，并对参加

交流展示的选手、点评人员和讲座人员颁发证书。

## 四、安排及活动人员

### (一) 课例安排

小学体育与健康：南昌市、九江市、萍乡市、新余市、宜春市、吉安市各推荐一节课进行交流；

中小学综合实践活动：南昌市、九江市、萍乡市、新余市、宜春市、吉安市各推荐任意学段的一节课进行交流；

小学美术：九江市、上饶市、吉安市、抚州市、鹰潭市、景德镇市各推荐一节课进行交流；

小学心理健康：南昌市、上饶市、吉安市、抚州市、鹰潭市、景德镇市各推荐一节课进行交流。

### (二) 活动人员

相关设区市对应学科教研员、上课教师及观摩研讨教师，每学科不超过 10 人；

其他无本次课例安排的地市的对应学科教研员、研讨教师，每学科不超过 10 人。

## 五、活动经费

本次活动不收取任何费用。与会人员（包括学科教研员、上课教师及研讨教师等）交通费、食宿费均回所在单位报销。

## 六、其他

(一) 请相关设区市积极准备，遴选出优秀课例进行交流；

(二) 为做好会务工作，请各设区市教育教研部门将参加

研讨的学科教研员、上课教师等的信息汇总（附件 1），于 9 月 10 日前发送至各学科联系人。

（三）各地市推荐的上课教师需填写《2024 年连片教研活动展示教师登记表》（附件 2）。

（四）具体活动时间、地点另行通知。

（五）联系人

小学体育与健康：邱瑞晨，电话：0791-86756150；

小学美术：王一开，电话：0791-86756168；

小学心理健康：梅承慧，电话：0791-86756151；

中小学综合实践活动：彭婧瑜，电话：0791-86756159。

附件：1. 2024 年体育、美术、心理健康、综合实践活动连片教研交流活动汇总表

2. 2024 年体育、美术、心理健康、综合实践活动连片教研交流活动展示教师登记表



附件 1

## 2024 年体育、美术、心理健康、综合实践活动连片交流教研活动汇总表

单位（盖章）：\_\_\_\_\_

学科学段：\_\_\_\_\_

| 序号    | 姓名 | 性别 | 单位 | 手机号 | 备注<br>(市教研员/领队、展示教师、观摩教师) |
|-------|----|----|----|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1     |    |    |    |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2     |    |    |    |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3     |    |    |    |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4     |    |    |    |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..... |    |    |    |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|    |    |    |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|    |    |    |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
注：备注填写市教研员/领队、展示教师、观摩人员。

附件 2

**2024 年体育、美术、心理健康、综合实践活动连片教研交流活动  
展示教师登记表**

| 地市 | 姓名 | 性别 | 单位 | 课例名称 | 上课年级 | 联系电话 |
|----|----|----|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|
|    |    |    |    |      |      |      |
|    |    |    |    |      |      |      |
|    |    |    |    |      |      |      |
|    |    |    |    |      |      |      |

